

常州市业余军体学校文件

军体发〔2023〕10号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跆拳道比赛 补充通知

各辖市、区体育主管部门、教育局，常州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各有关学校：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跆拳道比赛由常州市人民政府主办，常州市体育局、常州市教育局承办，常州市业余军体学校协办，经研究，决定于2023年5月27日—5月28日在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第三实验小学举行，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报名

（一）参加本次跆拳道比赛的运动员必须在5月5日前，通过“我的常州APP”-“常享动”-“赛事”中成功完成网上



注册工作。

(二)各单位于5月12日前将报名数据通过《“常享动”智慧体育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将报名表电子档发至邮箱:664330448@qq.com,同时将纸质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和医务章后分别寄至常州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1280号政府行政中心1号楼A座10楼1012室,邮编:213022,联系人:孙文璟,电话:67883011,手机:13912303968)和常州市业余军体学校(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晋陵北路11号,联系人:袁莹,电话:0519-85114796,手机:15061904789,邮编:213022)。

(三)各单位一经报名,不得更改。报名截止后,市体育局于5月15日起将各单位报名参赛名单信息在“常州市中小学生体育比赛”微信群予以公布,并受理监督举报,举报电话:85683012,举报受理截止时间为5月18日。

(四)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上场参赛。

(五)参赛运动员需有本年度体检健康证明。

二、领队及技术会议安排

(一)时 间:5月26日,下午14:00;

(二)地 点:湖塘桥第三实验小学会议室

(三)人 员:裁判长、编排长、各队领队、各队主教练、赛事组织管理人员。

三、报到

(一)请裁判长、仲裁委员、裁判员于5月26日12点前报到,各代表队于5月27日上午8点前到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



第三实验小学报到(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定安中路与火炬北路交叉路口往东北约 170 米)

联系人: 陈百赏, 联系电话: 15895029520

(二) 各代表队报到时, 须向大会交验运动员二代居民身份证和健康证明等材料。

四、相关经费

(一) 比赛期间, 各单位参赛运动员的意外伤害保险费由大会承担, 参赛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由各单位自行承担。

(二) 大会工作人员、裁判员、仲裁委员的食宿、交通等费用按照《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经费开支标准及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五、辖市区组队报名联系方式

溧阳市: 周文伟	87929728	金坛区: 李红光	82801665
武进区: 王礼千	86310054	天宁区: 王国斌	86676662
新北區: 顾建伟	88586713	钟楼区: 赵峰旗	88890548
常州经开区: 张琪	89863206		

六、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附件:

- 1、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跆拳道比赛竞赛规程
- 2、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跆拳道比赛报名表

常州市业余军体学校

2023年4月23日



附件 1: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 跆拳道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与地点

(一) 竞赛时间: 2023 年 5 月 27-28 日

(二) 竞赛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桥第三实验小学

二、参赛单位

溧阳市、金坛区、武进区、天宁区、新北区、钟楼区、经开区。

三、竞赛组别和项目

(一) 竞赛组别

1. 甲组: 2010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2. 乙组: 2012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丙组: 2014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 竞赛项目

1. 甲组:

男子: 31-34 公斤级、39-42 公斤级、47-50 公斤级;

女子: 29-31 公斤级、36-39 公斤级、44-47 公斤级;

男子团体; 女子团体。

2. 乙组:

男子: 31-34 公斤级、38-41 公斤级、45-48 公斤级;

女子: 27-30 公斤级、34-37 公斤级、41-44 公斤级;

男子团体; 女子团体。

3. 丙组:



男子团体（21-24 公斤级、26-29 公斤级、31-34 公斤级）；女子团体（19-22 公斤级、24-27 公斤级、29-32 公斤级）

四、参赛资格

（一）符合《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和《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员青少年部竞赛和奖励办法》。

（二）运动员须提前在“我的常州 APP” - “常享动” - “赛事报名”中进行网上注册，经运动员所属学校初审、市体育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具备报名参赛资格。

（三）已代表其它城市参加省级和全国注册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次比赛。

五、参加办法

（一）以各辖市、区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每单位限报一支队伍，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各单位每级别最多可报 2 名运动员。

（二）运动员凭二代身份证参加比赛。

（三）运动员不得跨组别、跨级别参加比赛。

六、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跆拳道协会最新审定的《跆拳道竞赛规则》。

（二）竞技比赛采用电子护具。

（三）各级别进行个人对抗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制，每场比赛为两局，每局 1 分 30 秒，局间休息 30 秒。

（四）当某一级别报名人数不满两人时，取消该级别。



(五) 所有比赛不得出现替赛，一经发现，取消其比赛成绩并进行全市通报，所在单位 2 年内不得参加市级跆拳道比赛。

(六) 参赛各级别运动员在比赛前一天称体重，称体重时间下午 2:00-5:00，

(七) 参赛学校自行准备并护裆、护臂、护腿、护齿等。电子头盔、护具由大会统一安排护头。

(八) 教练员、运动员上场须着运动服、运动鞋。

(九) 所有参赛运动员体重正负不得超过 0.5 公斤。

七、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 各级别取前八名并颁发证书。团体总分前 12 名颁发锦旗。

(二) 一等奖：团体总分前三名；二等奖：团体总分 4-7 名；三等奖：团体总分 8-12 名。

(三) 个人名次：男、女各组别、级别经单淘后前四名后分别录取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并列，后四名则并列第五名。获得第一名得 9 分，第二名得 7 分，并列第三名得 5.5 分，并列第五名得 2.5 分。不足 8 人按实录取。

八、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各单位于赛前 30 天通过“我的常州 APP”——“常享动”智慧体育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以补充通知为准。各单位报名后，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名单公示在市体育局官方网站供各单位互查。运动员资格问题的有关举报受理于正式比赛前五天截止，其余时间不予受理。报名工作截止后，审核



未通过的运动员不予参赛，不得换人。

(二) 公开抽签时间和地点以补充通知为准。

(三) 各代表队于赛前1天到赛区报到。报到时，各代表队须向大会交验运动员学籍卡、二代身份证、保险证明、健康证明。否则不予参赛。

九、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名单另行通知。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一、本规程解释权属常州市体育局、常州市教育局。



附件 2: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跆拳道比赛报名表

代表区县(市): _____ (章) 队伍名称: _____ 领队: _____

教练员: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组别	级别	学籍号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业余军体学校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印发

— 9 —



扫描全能王 创建